

葵青區議會地方行政發展工作小組

聯絡地址：新界青衣長青邨長青社區中心 103 室

聯絡電話：2433 5020

傳真號碼：2449 0227

檔 號 : () in HADK&TTYSW/13/35/4
電 話 : 2433 5020
傳 真 : 2449 0227

葵青區議會主席
鄧國綱議員, MH, J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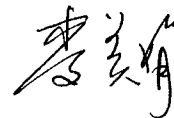
鄧主席：

通過支持向公民教育委員會申請資助舉辦
「葵青區公民教育活動」計劃書
- 北京交流團及探訪駐香港特別行政區中資機構活動

為建立和諧協調關係及更有效和廣泛傳達公民教育的訊息，公民教育委員會推出與十八區區議會合作試驗計劃，向區議會提供不多於港幣十萬元的撥款，以資助在地區層面推廣公民教育的活動。

葵青區議會社區事務委員會轄下地方行政發展工作小組將與「荃灣及葵青中學校長會」及「葵青區青少年社區服務計劃比賽統籌委員會」合辦，於本年六月至八月期間，舉辦北京交流團及探訪駐香港特別行政區中資機構活動，將資助葵青區約三十名中學生及工作人員前往北京及本港不同機構作探訪及交流。

上述活動的計劃書詳列於附件一及附件二，供貴會審議。懇請各議員通過支持本工作小組向公民教育委員會申請資助及計劃書內容。



葵青區議會
地方行政發展工作小組
主席 麥美娟

二〇〇九年三月十一日

二零零九年十八區公民教育活動資助計劃

「葵青區公民教育活動」- 北京交流團

計劃書(一)

背景及理念

葵青區議會為響應公民教育委員會加強與區議會的溝通和鼓勵葵青區青少年參與更多公民教育的活動，讓他們更認識國家的過往的歷史，近年國內的發展，從而培養對國家的責任感及民族意識。適逢今年是中華人民共和國建國六十周年，葵青區議會地方行政發展工作小組將聯同「荃灣及葵青中學校長會」及「葵青區青少年社區服務計劃比賽統籌委員會」合辦一個北京交流團，透過內地濃厚國慶氣氛讓本區的中學生有機會更深入認識祖國，深化他們對祖國的歸屬感。

計劃目的

- ✦ 讓葵青區的中學生認識國家過去六十年來的發展；
- ✦ 認識當代中國國情，強化國民身份認同；
- ✦ 與內地機構進行交流和聯繫；
- ✦ 計劃完結後，舉行分享會讓參與學生分享經歷

計劃內容簡介

本計劃主要分為下列三個階段：

1. 學生遴選：

由荃灣及葵青中學校長會邀請葵青區內中學推薦中學生參與活動，有關詳情請參閱附頁一「考察團學生遴選建議書」

2. 實地考察：

將到訪北京多個文化古蹟及現代建設，讓學生實地了解中國由古至今的傳統文化及變化

3. 分享：

完成考察後，學生需製作簡報，分享是次考察的成果

本活動參與對象及參與人員

交流團對象：

葵青區中學生(中四至中七年級)

參加人數：

30名學生、2名老師/教學助理、1名葵青民政事務處職員及葵青區議員(區議員將自費參與活動)

交流團行程及內容

北京交流之旅

1. 本計劃暫定於本年六月十九日至六月二十三日(共五天)舉行。
2. 建議行程包括：天安門廣場、人民大會堂、人民英雄紀念碑、北京故宮、天壇、航空博物館、國家大劇院、萬里長城、2008奧運會場館、北京首都博物館(新館)、遊胡同四合院、頤和園、王府井大街等。
3. 建議團費包括：
 - ✦ 香港旅遊業議會印花稅
 - ✦ 香港、國內機場稅項
 - ✦ 旅行社領導、導遊及司機小費
 - ✦ 綜合旅遊保險
 - ✦ 香港-北京來回經濟位機票
 - ✦ 國內旅遊車、行程內參觀景點、住宿及膳食

活動預算

詳見附頁二。

葵青區公民教育活動 – 北京交流團
學生遴選建議書

(A) 申請細則

1. 學生申請表：有興趣申請本考察計劃的學生，請填妥附錄學生申請表：
 - (a) 甲部為學生個人資料(由學生填寫)；
 - (b) 乙部為家長或監護人同意書(由獲提名學生的家長或監護人填寫)；
 - (c) 丙部為校長確認書(由校長填寫)，校長可提名不多於兩位現就讀中四至中七級(年齡16歲或以上)、品學兼優、具有領導才能、社區服務及能以普通話溝通的學生參加，並確認每位學生申請人所填報的資料等(每位獲提名的學生申請人須使用獨立的申請表)。

(B) 取錄學生的方法

1. 主辦單位將審核學生申請人的資格，包括須為現就讀中四至中七級(年齡16歲或以上)、並附有學生個人資料、家長或監護人同意書、校長簽署及校印之申請表。此外，學生須出席面試。
2. 評選標準：
 - (a) 學生對祖國國情的認識及未來發展的建議內容
 - (b) 學生參加面試時的表現

(C) 學生責任

1. 學生申請人須持有「香港永久性居民身份證」、有效的「港澳居民來往內地通行證」及有關證件。假如學生正在辦理出入境證件，請在申請表中列明。
2. 學生須表現出應有的行為操守，嚴守紀律，並以全體團員的安全為重。
3. 學生須參加與交流計劃所有有關的學習活動。

(D) 截止申請日期

有興趣申請本考察計劃的學校，請於(年月日)或以前遞交申請文件。

(E) 公佈入選名單

主辦單位將透書面通知獲取錄的學生。但並不會個別通知落選的申請人。

(F) 保險及公眾責任

學生家長應按需要而自行購買或為子女購買個人旅遊保險。

註：主辦機構收集申請人的個人資料只作(活動名稱)用途，除了必須存檔以便將來作聯絡或審計用途的數據外(包括獲取錄申請人姓名、電話、電郵地址、住址、學校名稱、電話和地址)，所有申請表將於活動完結後銷毀。

葵青區公民教育活動 - 北京交流團 (2009年6月19至6月23日)

學生申請表

甲部：學生個人資料(由學生填寫及簽署)

學生姓名：(中文) _____ (英文) _____

(必須依照身份證上所列的中、英文姓名填寫)

就讀年級：_____ 性別：_____ 年齡：_____ 出生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身份證號碼：_____ 護照或簽證號碼(如適用)：_____

回鄉證號碼：_____ 回鄉證有效日期：_____

校內參與活動及職位(三項最重要工作)：

項目	活動	職位
1		
2		
3		

校外現/曾參與服務/組織及職位(三項最重要工作)：

項目	服務/組織	職位
1		
2		
3		

就讀學校名稱：_____

住宅電話號碼：_____ 手提電話號碼：_____

電郵地址：_____

閱讀簡體字能力*：高 中 低 完全不懂

普通話程度*：十分流利 流利 不流利 完全不懂

學生申請人曾參加祖國學習團資料(如適用)：

本人曾參加/從未參加⁺祖國學習團(如曾參加，請列出年份及所到地點)：_____

學生申請人的任務或表演：(例如：擔任組長及/或司儀、音樂及/或舞蹈表演等項目)

本人樂意擔任下列各項任務或表演*：(可選一項或多項)

任務：學習小組組長 司儀或致謝辭 攝錄 網頁製作 其他(請說明) _____

表演：(例如：音樂表演，請自備樂器或/及表演服裝)

樂器(請說明表演的樂器) _____ 其他(請說明) _____

學生申請人專長*：(可選一項或多項)

演講 寫作 音樂 藝術 體育 救急 其他(請說明) _____

學生申請人聲明：

本人聲明以上各項資料均據實填報，並承諾遵守主辦單位訂定的規則，包括嚴守紀律、準時出席及參與有關的活動及培訓課程

申請人姓名：_____ 申請人簽署：_____ 日期：_____

(* 請在適當的方格內加上“√”號)

(⁺ 請刪去不適用者)

葵青區公民教育活動 - 北京交流團 (2009年6月19至6月23日)
學生申請表

致：(負責人姓名)

乙部：家長或監護人同意書(由家長或監護人填寫及簽署)		
本人為獲提名學生的家長/監護人 ⁺ ，現同意本人子弟參加於(日期)由(主辦機構名稱)主辦的(活動名稱)。敝子弟的身體健康狀況良好，適合參加(活動名稱)。並將依期隨團出發及回港。		
獲提名學生姓名：	(中文) _____	(英文) _____
家長/監護人姓名：	_____	住宅電話號碼： _____
與申請人的關係：	_____	學生手提電話號碼： _____
家長/監護人簽署：	_____	日期： _____
緊急聯絡人一：	_____ 關係： _____	手提電話： _____
緊急聯絡人二：	_____ 關係： _____	手提電話： _____

丙部：校長確認書(由校長填寫及簽署) 本人現提名列第一/第二 ⁺ 位學生參加(計劃名稱)，並同意讓該名學生參加各項活動：		
學生姓名：	(中文) _____	性別： _____
	(英文) _____	
負責教師姓名：	_____	
學校名稱：	_____	
電話號碼：	_____	傳真號碼： _____
學校地址：	_____	
		(校印)
<input type="checkbox"/> * 本人已閱畢學生所填報的資料以及家長或監護人同意書，並確認上述資料正確無誤。		
校長姓名：	_____	校長簽署： _____ 日期： _____

(* 請在適當的方格內加上“√”號)

⁺

請刪去不適用

二零零九年十八區公民教育活動資助計劃

「葵青區公民教育活動」- 探訪駐香港特別行政區中資機構活動

計劃書(二)

背景及理念

葵青區議會為響應公民教育委員會加強與區議會的溝通和鼓勵葵青區青少年參與更多公民教育的活動，培養他們對國家的歸屬感。適逢今年是中華人民共和國建國六十週年，葵青區議會地方行政發展工作小組將聯同「荃灣及葵青中學校長會」及「葵青區青少年社區服務計劃比賽統籌委員會」合辦一個探訪駐港中資機構活動。

計劃目的

- 讓葵青區的中學生有機會認識國家駐港中資機構運作及工作情況，從而提高他們對中資機構的了解。

計劃內容簡介

1. 學生遴選：

由荃灣及葵青中學校長會邀請葵青區內中學氏參與活動。

2. 本活動暫定於本年八月舉行，視乎探訪機構的安排而定

3. 探訪活動內容為中聯辦及/或其他中資機構

4. 本活動參與對象及參與人員

參加對象：葵青區中學生

參加人數：40 名學生、5 名義工及葵青區議員

活動預算

詳見附頁一。

2009年十八區公民教育活動資助計劃活動收支預算表

每項個別活動預算(如活動多於一項，請複印此頁填寫)

活動預算支出				
支出項目	單價(\$)	數量	數額(\$)	申請資助額(\$)
1. 分享會便餐	40	40	1600	1600
2. 租用旅遊車	1300	1	1300	1300
3. 橫額	200	2	400	400
4. 義工津貼	60	5	300	300
5. 文具	300	1	300	300
6. 雜項	2000	1	2000	2000
			總額:	5900

其他收入	
收入項目	數額(\$)
參加者收費(\$ <u>0</u> X <u>40</u> 人)	0
申請團體自行承擔的開支	0
其他贊助 詳情: 待定	0
	總額: 0
本活動計劃是否同時向公民教育委員會及青年事務委員會「2009-10年度公民教育活動資助計劃」或「2009-2010青年內地考察團資助計劃」申請撥款。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請以✓表示)	